

万方城镇投资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1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其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万方城镇投资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定于2015年11月25日（星期三）召开201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主要事项如下：

一、召开本次股东大会的基本情况

- 1、股东大会届次：201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 2、召集人：万方城镇投资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
- 3、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15年11月25日（星期三）下午2：30 时；

（2）网络投票时间：2015年11月24日-11月25日

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5年11月25日09:30至11:30，下午13:00至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5年11月24日15:00至2015年11月25日15:00期间任意时间。

- 4、股权登记日：2015年11月18日（星期三）。

5、会议的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将采用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召开。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向公司股东提供网络投票形式的投票平台，公司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公司股东只能选择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中的一种表决方式。如同一股份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系统重复进行表决的，表决结果以第一次有效投票结果为准。

- 6、出席会议对象：

（1）2015年11月18日（星期三）下午3：00交易结束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

（2）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3) 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

(4) 因故不能出席会议的股东可书面授权委托他人代理出席和表决, 或在网络投票时间内参加网络投票, 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公司的股东。

7、会议地点: 北京市朝阳区曙光西里甲1号第三置业大厦A座30层大会议。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 关于《万方城镇投资发展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的议案

(二)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员工持股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

三、会议的登记方法

1、法人股登记: 法人股的法定代表人须持有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和本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 委托代理人出席的还必须持本人身份证和法人代表授权委托书办理登记手续;

2、个人股东登记: 个人股东须持股东账户卡、本人身份证进行登记; 委托代理人持本人身份证、加盖印章或亲笔签名的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身份证、委托人股东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

3、受托人在登记和表决时提交文件的要求:

(1) 个人股东亲自委托代理他人出席会议的, 应出示本人有效身份证件、股东授权委托书。

(2) 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 代理人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法人股东单位的法定代表人依法出具的书面授权委托书。

(3) 委托人为法人的, 由其法定代表人或者董事会、其他决策机构决议授权的人作为代表出席公司的股东大会。

(4) 委托人以其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数额行使表决权, 每一股份享有一票表决权。

授权委托书应当注明在委托人不作具体指示的情况下, 委托人或代理人是否可以按自己的意思表决。

4、登记时间: 2015年11月20日、23日上午9: 00~下午5: 30。

5、登记地点: 公司证券事务部

四、参与网络投票的股东的身份认证与投票程序

本次股东大会上，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地址为 <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

1、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代码：360638

（2）投票简称：万方投票

（3）投票时间：2015年11月25日的交易时间，即上午9:30至11:30，下午13:00至15:00。

（4）通过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操作程序：

A.进行投票时买卖方向应选择“买入”。

B.在“委托价格”项下填报股东大会议案名称。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委托价格
100	总议案	100.00
议案一	关于《万方城镇投资发展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的议案	1.00
议案二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员工持股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	2.00

C.在“委托数量”项下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1股代表同意，2股代表反对，3股代表弃权。

表决意见类型	委托数量
同意	1股
反对	2股
弃权	3股

（5）对议案的投票只能申报一次，不能撤单；

（6）不符合上述规定的投票申报无效，视为未参与投票。

2、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的投票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15年11月24日15:00，结束时间为2015年11月25日15: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交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实施细则》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公司可以写明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

(3) 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在2015年11月24日15:00,结束时间为2015年11月25日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3、网络投票其他注意事项

网络投票系统按股东账户统计投票结果,如同一股东账户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两种方式重复投票,股东大会表决结果以第一次有效投票结果为准。

五、其他事项

如需参加本次股东大会,请按照以下方式联系公司:

联系人: 郭子斌

联系电话: 010-64656161

传真号码: 010-64656767

会议费用: 本次股东大会的现场会议会期为半天,出席会议的股东食宿、交通费用自理。

六、备查文件

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万方城镇投资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零一五年十一月九日